

莱阳市团旺镇 2018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公开办法》）、《莱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莱政办发〔2018〕1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编制，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并附相关说明和指标统计附表。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概述

2018 年我镇认真贯彻落实《条例》等相关文件精神，按照印发的《莱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通知（莱政办发〔2018〕10号）》文件要求，以依法行政、提高效能、建设服务型政府为目标，不断拓宽公开领域，深化公开内容，规范公开流程，创新公开形式，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2018 年通过政府网站等方式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48 条。

1. 完善政务公开小组。机构的完善为我镇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坚实有力的保证。党政办公室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具体工作部门，依照相关要求，完善工作具体事项。

2. 加强了政务公开平台的更新管理。实现网站信息日日有更新，确保了信息的时效性，召开工作例会，突出重点，对重点信息、政策进行主动公开，追求信息的时效性，扩大工作的覆盖面。

3. 拓宽政务公开渠道。不断充实门户网站的内容及相关栏目设置，政务信息及时上报并公开，使广大群众了解政务工作动态和镇街实际发展情况，增强了政府工作的透明性，

4. 建立了规范的工作机制。根据上级要求，我镇要求各部门在拟文时选择公开属性的类别（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或不公开）。确定需要公开的，我镇尽量在第一时间内予以公开，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时效。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是主动公开的基本情况。2018 年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加大政府信息发布力度，不折不扣落实好主动公开事项发布要求，我镇政府政务公开网站主动公开信息数为 48 条。

二是政策解读公开情况。建立政策解读机制，在重大政策、重要文件出台后，在镇政府政务公开网站“政策解读”专栏同步推出官方解读。创新解读方式，采用文字解读、问与答的形式提供相关背景知识，做好相互关联工作，用权威声音传递政策信息，采用媒体解读等形式对政府工作报告进行评论、解读，2018 年共发布政策文件解读文件 1 次。

三是政民互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网上民声共处理办件 15 次，回复率 100%。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我镇并无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四、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我镇并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五、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2018年我镇未产生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六、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2018年我镇未产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而被申请行政复议的情况。

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是各科室主动公开意识仍需加强,二是各栏目的信息深度及创新能力还需加强。

针对存在问题,采取如下措施:

一是围绕镇街中心工作,对民生重点问题、热点难点问题等,提高真实性和时效性。

二是继续完善相关制度并严格落实,做好信息保密工作。

三是各部门及相关人员要强化对此项工作的认识,责任到人;提高责任感,切实提高工作能力。

(此件主动公开)

莱阳市团旺镇人民政府

2019年1月24日

